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

第 7 屆第 7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21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

地 點：臺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 22 號 10 樓本會會議室

主 席：林宜男 董事長

出席人員：

陳董事建志、洪董事賑城、成董事天明、姜董事麗智、黃董事國光、羅董事際禎、徐董事興慶、唐董事彥博、龔董事瑞璋、李董事振登、洪董事穎怡、姚董事麗英、黃董事恒祥、曾董事博修、吳董事天方、張董事乃心、吳董事韻樂、林董事沛英、蔡董事榮順。

列席人員：

教育部、教育部(監理會)、洪常務監察人清池、廖監察人益興、王顧問金龍、張顧問三祝、林顧問崇信、田顧問永彥、姜顧問漢中、許顧問英昌、段執行秘書昌文、林執行長柏杉、林副執行長家生、林組長元培、江組長怡菽、林組長志穎、謝組長祁凌、李代理組長慧君、楊組長登詠。

請假人員：

陳董事錫圭、翁顧問逸泓。

紀錄：陳俞姝、李家萱

壹、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

參、確認第 7 屆第 6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1。

決 議：會議記錄確認。

肆、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無)

伍、報告事項

一、業務組：

- (一) 111 年 5 月份新制儲金提撥人數共計 4 萬 7,627 人，其中教師 3 萬 5,090 人(74%)，職員 1 萬 2,537 人(26%)，較上月 4 萬 7,642 人減少 15 人(0.03%)，較去年同期 4 萬 9,605 人減少 1,978 人(3.99%)；近

三年之教職員人數對照圖表詳如附件 2。

- (二) 111 年 5 月份尚未依法如期繳納新制儲金者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學校未繳明細詳如附件 3)。
- (三) 111 年 5 月份已給付退休、撫卹、資遣及離職給與案件共計 50 件，其中退休案 19 件(38.00%)、撫卹案 0 件(0.00%)、資遣案 0 件(0.00%)及離職案 31 件(62.00%)，較上月 132 件減少 82 件(62.12%)，較去年同期 71 件減少 21 件(29.58%)；教職員退休撫卹資遣離職案件數圖表詳如附件 4。
- (四) 111 年 5 月份共有 287 所學校辦理增額提撥作業，占總學校 357 所之 80.39%，增額提撥辦理人數 2 萬 4,678 人，較上月 2 萬 4,666 人增加 12 人(0.05%)，各學制辦理情形詳如附件 5；尚有 70 所學校未辦理完成增額提撥，名單詳如附件 6；各學制學校提撥金額一覽表詳如附件 7。
- (五) 111 年 5 月份在職教職員之自主投資各類型組合人數如下表，其中保守型占 6.90%、穩健型占 27.25%、積極型占 22.54%及人生週期型占 43.31%(含未選擇)：

年月	風險屬性未評估		風險屬性已評估				合計	
			未選擇	已選擇				
111 年 5 月	未選擇		未選擇	已選擇			合計	
	人生週期型		人生週期型	人生週期型	保守型	穩健型		積極型
	人數	8,854	4,186	7,558	3,280	12,958	10,720	47,556
	百分比	18.62%	8.80%	15.89%	6.90%	27.25%	22.54%	100%

註 1：依教職員每月新增資金所投入之投資組合分類統計(不含留職停薪人數)。

註 2：依規定自 109 年 3 月 16 日起預設選項更為人生週期型基金。

註 3：教職員自主投資人數因新進教職員尚未開戶，而與新制儲金提撥人數產生差異。

決 定：洽悉。

二、會計組：

(一)私校退撫儲金及原私校退撫基金資產概況：

1、私校退撫儲金截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資產總計約為新臺幣(以下同)723.2 億元，其中活期存款 37.26 億元，定期存款 2.92 億元，應收款項 141.58 億元，金融資產 542.06 億元(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21.5 億元)，金融資產評價調整-0.62 億元(含未實現匯兌利益 0.98 億元)。

2、原私校退撫基金截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資產總計約為新臺幣(以下同)34.65 億元，其中活期存款 12.09 億元，應收款項 0.79 億元，預付款項 0.35 億元，金融資產 21.37 億元，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0.05 億元。

(二)本會總資產 5,615 萬元，其中活期存款 3,502 萬元，預付款項 7 萬元，銀行存款-限制 1,000 萬元，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100 萬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 852 萬元，預付設備款及其他資產 154 萬元；總負債 3,598 萬元；淨值 2,017 萬元。

(三)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私校退撫儲金及原私校退撫基金退撫資遣離職案件支出情形及與去年同期間之比較如下：

單位：件數/新臺幣億元/%

年度	項目	儲金	原基金
111	件數	1,039	1,458
	給付金額	15.28	8.84
110	件數	1,016	679
	給付金額	13.7	8.38
增減	件數	23	779
	(百分比)	2.26%	114.73%
	給付金額	1.58	0.46
	(百分比)	11.53%	5.49%

(四)檢陳截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財務報表、私校退撫儲金給付明細表，與原私校退撫基金收支報告表，詳如附件 8、附件 9。

(五)檢陳截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與去年同期間相比之財務報表，詳如附件 10。

決 定：洽悉。

三、秘書組：

(一) 本會林董事長宜男 7 月份安排拜會私立學校進行宣導說明：

1. 7 月 4 日-東吳大學
2. 7 月 12 日-龍華科技大學
3. 7 月 19 日-實踐大學

(二) 本會為推動私校教職員自主投資及退休理財之規劃，俾使教職員更加瞭解相關資訊，預訂於 111 年 7 月 26 日(二)及 28 日(四)舉辦自主投資宣導說明會，且考量疫情現況及防疫措施，說明會採視訊方式辦理，目前報名人數共計 1,219 人，各場次主題及時間如下：

日期	主題	每場報名人數
7 月 26 日上午 10:00-11:30	對於私校退撫儲金您夠瞭解了嗎? -如何善用自主投資平臺及對帳單掌握未來的退休金	601 人
7 月 26 日下午 2:00-3:30	私校退撫儲金投資組合介紹與理財觀念分享	889 人
7 月 28 日下午 2:00-3:30	退休私校教職員的專屬保障-以分期請領規劃退休生活	838 人

(三) 本會副執行長之職缺，依本會「工作規則」辦理公開招募，經考評後由林家生先生擔任副執行長，自 111 年 7 月 8 日到任試用，簡歷資料詳如附件 11。

(四) 本會姚董事麗英將於 111 年 8 月 1 日退休，卸任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校長一職。依本會董事選舉辦法第 4 條第 6 項之規定辦理。「高級中學教職員組」董事一職，依第七屆董事會候補董事名單(詳如附件 12)，由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程曉銘校長遞補，任期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 本會羅董事際禎將於 111 年 8 月 1 日退休，卸任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校長一職。依本會董事選舉辦法第 4 條第 6 項之規定辦理。因「高級職校-教職員組」並無候補董事可遞補，應擇期辦理補選。

決 定：洽悉。

四、資訊組：

- (一)業於 111 年 6 月完成本會鼎新 ERP 硬體設備定期維護及電腦日誌集中管理系統維護服務請購案。
- (二)本會「111 年防範惡意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業於 111 年 6 月底完成，本次測試共分二次寄發測試信件，統計受引誘而開啟郵件、點擊連結或輸入密碼之人數，測試結果如下表：

次數	測試信主旨	受測人數	開啟信件	點擊連結	輸入密碼
1	「您的交易被拒絕」	13	0	0	0
	「在 Twitter 上追蹤泰勒絲、NBA 及漫威」	13	1	0	0
2	「Instrgram 重點摘要」	13	0	0	0
	「COVID-19(薪資調整)」	13	1	0	0

決 定：洽悉。

五、財務組：

- (一)檢陳 111 年 6 月 9 日第 7 屆第 6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13。
- (二)檢陳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執行秘書 111 年 5 月份原私校退撫基金及私校退撫儲金投資組合績效評估專案報告，詳如附件 14。
- (三)截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原基金資產規模為 33.47 億元、今年以來報酬率為 0.08%。
- (四)檢陳 102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7 月 1 日，私校退撫儲金配置組合，詳如附件 15；增額提撥配置組合，詳如附件 16；1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7 月 1 日原私校退撫基金配置組合，詳如附件 17。

(五)檢陳 1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7 月 1 日，各投資組合標竿指標報酬率、資產規模以及今年以來報酬率摘陳如下表：

資料日：111 年 7 月 1 日；單位：新臺幣(億) / %

	標竿指標	私校退撫儲金		增額提撥	
	報酬率	金額	報酬率	金額	報酬率
保守型	-5.92%	182.32	-6.68%	19.83	-7.24%
穩健型	-10.97%	282.42	-12.63%	7.58	-12.69%
積極型	-12.01%	156.57	-15.09%	10.41	-14.85%
合計		621.31		37.82	

(六)人生週期型基金之預估累積報酬率，如下表：

年齡級距	保守型比重	穩健型比重	積極型比重	111/1/1至 111/7/1 預估累積報酬率	109/1/1級距調整 至 111/7/1 預估累積報酬率
37歲↓			100%	-15.09%	3.48%
38-43歲		20%	80%	-14.60%	3.39%
44-49歲		50%	50%	-13.86%	3.25%
50-51歲		80%	20%	-13.12%	3.10%
52-53歲		100%		-12.63%	3.01%
54-55歲	20%	80%		-11.44%	2.06%
56-57歲	40%	60%		-10.25%	1.11%
58-59歲	60%	40%		-9.06%	0.15%
60-61歲	80%	20%		-7.87%	-0.80%
62歲↑	100%			-6.68%	-1.75%

(七)業經 111 年 7 月 14 日第 7 屆第 7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決議，111 年 6 月份私校退撫儲金資產配置調整建議書，擬採用投資顧問提出之「情境二」方案，惟經投策委員討論，決議暫緩各投資組合轉申購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型基金之配置，原建議配置之投資比重皆存入活期存款，詳如附件 18。

(八)檢陳 111 年 7 月份原私校退撫基金投資組合及篩選投資標的建議書，詳如附件 19。

(九)檢陳業經 111 年 7 月 14 日第 7 屆第 7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決議通過之 111 年第 3 季原私校退撫基金及私校退撫儲金備選基金名單，

詳如附件 20。

(十)檢陳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原私校退撫基金各主管機關待撥補情形統計表，詳如附件 21，各主管機關皆已如期完成撥補。

決 定：洽悉。

六、稽核組：

(一)業經董事會確認之 111 年 4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暨歷次內部稽核缺失事項追蹤，已於 111 年 6 月 24 日以儲金稽字第 1111001112 號函報教育部，並副知本會監察人。

(二)依 111 年度稽核計畫進行內部稽核作業，已完成 5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詳如附件 22 及歷次內部稽核查核缺失事項追蹤改善情形，詳如附件 23，並經 111 年 6 月 17 日第 7 屆第 6 次監察人會議通過。

決 定：洽悉。

陸、監察人會議議決事項重點整理：(略)

柒、討論提案

第一案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 由：建請立法院修正「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以下簡稱私校退撫條例)，將私校教職員提撥率提升為百分之 15，使公私校教職員平等對待，請討論。

說 明：

一、按行政院函請立法院審查之「公立學校教職員個人專戶制退休資遣撫卹條例」草案，112 年 7 月 1 日以後初任公立學校教職員之退休、資遣、撫卹及退撫儲金，適用新制，實施個人專戶提撥制，與私立學校教職員同。

二、依前開條例草案規定，公立學校教職員於任職期間，與政府共同按月撥繳退撫儲金費用，按教職員本(年功)薪額加 1 倍百分之 15 之提撥費率，按月由政府提撥百分之 65，教職員提撥百分之 35，共同撥繳至個人專戶。但私立學校教職員現行退撫儲金費用，係按教職員本(年功)薪加 1 倍百分之 12 之費率提撥，教職員撥繳百分之

35、私立學校及學校主管機關各撥繳百分之 32.5。

三、行政院草案之立法理由略以，依據精算報告結果，在強制提撥費率百分之 15 且收益率百分之 4 時，教職員提撥 30 年之退休所得已可達所得適足。然而私立教職員目前提撥率僅百分之 12，其退休所得是否得以適足，令人擔憂。公私立學校教職員都是在學校承擔國家教育任務，於任用資格、升等條件、教育任務與責任及退休條件各方面，均受相同之法律規範，基於平等對待原則，其退休待遇亦應相同。既然公立學校教職員之退休所得，以提撥率百分之 15 得以適足，私校教職員亦應相同，始為合理。

擬 辦：經董事會同意後，彙整董事會意見，提供給主管機關及教育團體參考。

決 議：同意將會議紀錄依程序陳報教育部。

第二案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 由：關於本會對立法委員所提公校教職員退撫儲金得委託本會辦理提案之立場，請討論。

說 明：

一、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審議「公立學校教職員個人專戶制退休資遣撫卹條例」草案(以下簡稱公校退撫條例草案)與「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以下簡稱私校退撫條例)，有立法委員提出與本會有關之修正版本與提案(詳如附件 25)，謹摘陳如下：

(一)葉毓蘭委員及吳斯懷委員提案修正私校退撫條例第 20 條，公務人員及公立學校教職員依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或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規定所領之一次退休金，及依公教人員保險法規定所領之一次性養老給付，得準用私校退休教職員回存制度，辦理分期請領。

(二)立法委員所提公校退撫條例草案版本，有三份版本對於公立學校教職員退撫儲金之收支、管理及運用等業務，均規定於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儲金管理委員會設置前，得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辦理。這三份立法版本，分別由張廖萬堅委員、郭國文委員、

黃國書委員、吳思瑤委員及莊競程等委員，吳斯懷委員與葉毓蘭委員，及鄭正鈐委員提出。

(三)張廖萬堅委員、郭國文委員、黃國書委員、吳思瑤委員及莊競程委員之公校退撫條例草案版本，規定公立學校教職員得將在職或退休後個人專戶累積總金額選擇其他相同設計之退休金管理機構之投資標的組合或領取方式。

二、上開立法議案，擴大本會之服務對象至公立學校新進之教職員及退休之公務人員及教職員，須審慎評估本會之管理經驗與能力，始得以對上述法案表達本會之立場。經初步評估，認本會應有能力接受委託，說明如下：

(一)就人數規模而言，本會具有管理更多教職員儲金之能力：近年來私校教職員之人數，每年以 3~4% 之比例逐年減少，雖然目前本會管理之教職員人數為 4 萬 7 千餘人，然本會於 99 年成立時，教職員人數約 6 萬 8 千人，比現在之人數規模多出 2 萬人。若公立學校教職員之儲金委由本會管理，初期人數規模應該不大，本會有承接能力。初期本會增加之負擔，主要在於法規及作業流程之修訂。至於未來人數規模再擴大，於服務人力及經費方面，則有視情況檢討之必要。

(二)就管理經驗而言，本會已有退撫儲金管理之完整制度、平台與管理經驗：公教新人新制採個人專戶制、確定提撥制、帳戶個人化、自主投資、分期請領等制度，應係參酌已實施 12 年之私校退撫制度而規劃。若委託本會辦理公立學校教職員退撫儲金之收支、管理及運用等業務，這些業務所需之制度與平台，本會均已建置完備，且有實際管理與服務經驗。本會自 102 年 3 月起，開辦私校退撫儲金自主投資，投資流程公開透明，長期以來受到各方肯定，更連續 5 年獲得亞洲資產管理雜誌評定為台灣退休金最佳管理者之肯定。至於退休公教人員一次退休金及養老給付存放本會辦理分期請領案，以目前回存制度之經驗，規模不大，仍在負荷範圍內，本會樂於為公教人提供最佳服務。

三、為提供公教人員完善的退休金管理服務，擴大本會服務規模，達到政策多贏目標，擬對立法委員所提修法之建議，表達以下本會之立

場：

(一)本會樂於接受委託辦理公校教職員新制儲金之管理與運用

(二)本會樂於接受已退休公校教職員及公務人員委託辦理一次退休金及公保養老給付之管理。

(三)本會樂於接受立法委員提案，允許公教人員選擇將其個人退撫儲金帳戶金額，委託其他相同設計退休基金運用與請領。

擬辦：經董事會同意後，以適當方式向主管機關及立法委員表達本會之立場。

決議：同意將會議紀錄依程序陳報教育部，並於適當時間及場合以適當方式對外表達立場。

第三案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由：本會羅董事際禎因 111 年 8 月 1 日退休而辭任，擬採通訊投票方式辦理補選，請討論。

說明：

一、本會羅董事際禎將於 111 年 8 月 1 日退休，卸任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校長一職，來函請辭本會董事職務。依本會董事選舉辦法第 4 條第 6 項之規定，若該學制無候補董事可遞補，應擇期辦理補選。

二、另依本會董事選舉辦法第 4 條之 1 規定（詳如附件 26），前條第二項第一款及第二款之董事，經董事會同意後，得改採通訊投票方式辦理選舉。目前國內疫情尚未結束，宜儘量減少人員流動，且為提高參與投票之意願，擬建請同意本次補選採通訊投票方式辦理。

擬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採通訊投票方式辦理補選事宜。

決議：依照規定辦理。

第四案

提案單位：財務組

案由：有關辦理「指數型 ETF 之資產配置、組合與投資策略建構委外研究案」預算流用一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 111 年 5 月 12 日第 7 屆第 5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決議，同意新增第九種資產類別(ETF)，並由專案小組續行擬訂篩選機制及

配置比重，另依 111 年 6 月 9 日第 7 屆第 6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決議，現行基金投資類別不增加第九項，而是由現行基金投資類別比重中區隔為共同基金與 ETF。

二、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段執行秘書昌文建議，有關 ETF 投資應先建構篩選機制，擬以計劃案方式委請專家學者進行模擬與建構，研究費用約新臺幣(以下同)30 萬元。

三、因本年度未編列委外研究案相關預算，擬自「業務推廣費」預算科目流入「專業服務費」預算科目，金額為 30 萬元。

四、依本會「預算流用辦法」之規定，流用金額逾原核定項目(業務推廣費)之 20%，應先經董事會決議後，始得辦理預算流用。

擬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辦理預算流用。

決議：通過。

第五案

提案單位：財務組

案由：有關新增本(111)年度銀行之建議開戶(往來)名單一事，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甄選往來金融機構作業流程」第 3 點規定，本會金融機構交易對象甄選之相關作業，須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推動私立學校教職員個人專戶自主投資運用實施計畫」及「原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甄選存放金融機構之標準及作業程序要點」規定辦理，並於每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提報本會董事會會議通過，並於名單異動時隨時提報。

二、依第 7 屆第 7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決議，擬將第 6 屆第 24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之甄選往來金融機構名單中，評估結果符合相關規定之銀行皆列入本(111)年度往來名單(詳附件 27)。

擬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新增銀行往來適用時間為 111 年 7 月 22 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

決議：通過。

補充說明：本次新增往來銀行共計 8 家，其中彰化商業銀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及京城商業銀行請執行開戶作業。

第六案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由：提請審議「電子公文暨數位檔案管理系統委外建置案」公開招標採購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會之電子公文暨數位檔案管理系統(以下稱本系統)於103年9月上線使用，該系統操作介面係採用 Adobe Flash 所開發之視覺化操作系統，並於 IE 瀏覽器執行。
- 二、由於 Flash 之應用極廣，也成為駭客與惡意程式之攻擊目標，因此 Adobe 宣布於 109 年底即終止 Flash Player 的更新及發行；因應資安要求，行政院國家資安技服中心要求各機關係統應停用不安全的 Active X。故主要瀏覽器業者(如 IE、Chrome、Edge、Firefox 等)已宣布不支援 Flash 功能，導致本系統受到影響。
- 三、本系統廠商之因應方式係提供韓國三星 HARMAN 公司之 Flash 終端軟體予本會使用，由於 111 年底將無法免費使用，未來每年至少需額外支付新臺幣 17 餘萬元軟體使用費(詳如附件 28)。綜上述，擬將本系統予以汰換。
- 四、本案選商皆以本國套裝公文系統廠商為主，系統功能之需求以套裝功能及案件公文歸檔客製化功能為考量；檢陳電腦硬體及系統軟體採購前成本效益評估表(詳如附件 29)、均價分析表(詳如附件 30)、需求書說明書草案(詳如附件 31)、合約書草案(詳如附件 32)。
- 五、本案費用已編列於今(111)年度預算，計新臺幣(以下同)190 萬元，依本會採購作業辦法規定，採購總額 50 萬元以上之採購，應提報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始得辦理採購。

擬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賡續辦理公開招標採購等作業。

決議：通過。

捌、臨時動議(略)

玖、散會(下午 4 時 40 分)